

证券代码：838166

证券简称：阿普奇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成都阿普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8 月 23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成都市成华区龙潭工业园成佳路 6 号 B 栋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 年 8 月 12 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坚松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全体监事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成都阿普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情况予以汇报。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半年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半年度报告编制的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地反映公司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成都阿普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19-02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成都阿普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成都阿普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23 日